

創新及科技基金

創新及科技基金

備忘錄

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由立法會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決議通過成立，以資助有助促進製造業和服務業創新及提升科技水平的項目。這些工作可提高生產力和競爭力，從而有利本港的長遠經濟發展。

2 決議包括下列規定－

- (a) 基金由財政司司長管理，但他可將管理權轉授其他公職人員；
- (b) 下列款項須記入基金帳戶的貸項下－
 - (i) 經立法會核准從政府一般收入撥予基金的款項；
 - (ii) 所有從下列款項所得的收益，包括利息、股息或任何形式的分發－
 - (1) 由基金貸出、墊付、投資或以任何形式支付，以資助核准項目的款項；以及
 - (2) 由基金投資的任何款項；
 - (iii) 用以償還由基金貸出或墊付的款項的還款；
 - (iv) 基金所作投資的售賣得益；以及
 - (v) 為基金而收受的捐獻及其他款項；
- (c) 財政司司長可按照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指明的條款及條件，將基金的款項用於以下用途－
 - (i) 資助那些有助提高製造業和服務業的創新及科技水平的項目；以及
 - (ii) 資助那些有助製造業和服務業提升水平及發展的項目；
- (d) 庫務署署長須根據財政司司長發出的基金支付令授予的權力，由基金撥支款項，以應付基金開支所需；以及
- (e) 財政司司長可行使酌情決定權，授權將基金在任何時間所持的款項，以財政司司長決定的方式投資。

3 財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九日批准撥款 50 億元予基金。

4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基金的支出預算為 881,774,000 元，而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則為 1,014,476,000 元。

5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在分目 101 創新及科技(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885,776,000 元，用以支付現有項目費用及年內可能批准的新項目的費用。這筆撥款中，245,768,000 元預留給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推行項目。每項需費超逾 3,000 萬元的項目均須由財務委員會批准，因此引致的開支會由分目 101 項下撥出等額款項抵銷。

6 根據政府在創新及科技發展方面的新撥款模式下資助的項目而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開立的分目，以下撥款用以支付這些項目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費用：

- (a) 分目 104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項下的 57,800,000 元；
- (b) 分目 105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項下的 26,900,000 元；
- (c) 分目 106 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項下的 14,000,000 元；以及
- (d) 分目 107 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項下的 30,000,000 元。

7 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從投資收入、項目所獲得的收入淨額及補助金退款所得的收益，預算為 41,123,000 元，而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則為 45,515,000 元。

創新及科技基金

(支出)

分目 (編號)	核准承擔額	截至 31.3.2014 止 的實際開支	2014-15 修訂預算	2015-16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總目 111 – 創新及科技				
101 創新及科技(整體撥款)	—	—	770,861	885,776
104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385,200	223,816	55,061	57,800
105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197,700	113,383	23,300	26,900
106 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	228,200	115,264	10,952	14,000
107 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 中心	207,900	131,421	21,600	30,000
總目 111 : 總額	1,019,000	583,884	881,774	1,014,476

總額(支出)	—	583,884	881,774	1,014,476
--------------	---	---------	---------	------------------

創新及科技基金

(收入)

	2013-14 實際收入	2014-15 修訂預算	2015-16 預算
	\$'000	\$'000	\$'000
投資收入.....	113,887	1,336*	37,000
從項目所獲得的收入淨額.....	8,424	11,860	8,515
補助金退款.....	42,829	27,927	—
總額(收入).....	<u>165,140</u>	<u>41,123</u>	<u>45,515</u>

- * 這數額包括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基金現金結餘的投資收入，但不包括基金存放於外匯基金的結餘投資收入。後者為數 56,827,000 元，連同財政儲備其他部分的投資收入，已預留作房屋儲備金，並存放於外匯基金內。

創新及科技基金

帳目的變動情況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期初結餘	3,749	3,272	2,857	2,379	1,812	971
收入	272	240	214	165	41	45
開支	749	655	692	732	882	1,014
盈餘／(赤字)	(477)	(415)	(478)	(567)	(841)	(969)
期末結餘	3,272	2,857	2,379	1,812	971	2

收入分析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投資收入	230	190	156	114	1*	37
從項目所獲得的收入淨額	4	10	9	8	12	8
補助金退款	38	40	49	43	28	—
收入總額	272	240	214	165	41	45

* 這數額包括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基金現金結餘的投資收入，但不包括基金存放於外匯基金的結餘投資收入。後者為數 56,827,000 元，連同財政儲備其他部分的投資收入，已預留作房屋儲備金，並存放於外匯基金內。

開支分析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支出	749	655	692	732	882	1,014
開支總額	749	655	692	732	882	1,014

創新及科技基金

創新及科技基金尚未支付的承擔額預算

	尚未支付的 承擔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百萬元 324

只包括分目 104 至 107 的承擔額。